

证券代码：000820 证券简称：*ST 节能 公告编号：2026-017

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于2026年3月9日以通讯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6年3月10日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9人，董事朱林、董郭静、肖敏现场出席会议，董事余良程、郭永生、崔博，独立董事王绍佳、钱传海、丁晓殊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

会议由董事长朱林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签订<工程总承包合同解除协议书>的议案》

公司于2026年1月31日披露了《关于控股子公司重大合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因中清石河子公司6GW高效电池智能制造项目（以下简称“新疆项目”）政策发生重大变化，经江苏省冶金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院”）审慎决定，计划终止新疆项目后续一切工作。

公司董事会已同意授权江苏院管理层负责签署新疆项目总包解除事宜涉及的全部协议等工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江苏院已与中清先进电池制造（石河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清石河子公司”）签订《<中清先进电池制造(石河子)有限公司6GW高效电池智能制造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解除协议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签订<工程总承包合同解除协议书>的公告》。

审议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签订<机电专业设备采购合同解除协议>的议案》

鉴于江苏院已与中清石河子公司签订了《工程总承包合同解除协议书》。为有效控制新疆项目实施风险，江苏院同步与商丘环京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徐州分公司（以下简称“商丘环京”）签订了《机电专业设备采购合同解除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公告的《关于控股子公司签订<机电专业设备采购合同解除协议>及<三方债权债务转让协议>的公告》。

审议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签订<三方债权债务转让协议>的议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江苏院已与中清石河子公司、商丘环京签订《三方债权债务转让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公告的《关于控股子公司签订<机电专业设备采购合同解除协议>及<三方债权债务转让协议>的公告》。

审议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26年3月27日下午14:30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审议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 2、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 3、战略委员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1日